

广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办公室	
2015-03-03	收
收字 总 168	号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办公厅文件

新广电办发〔2015〕34号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办公厅关于申报 2015年度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闻出版广电局，总局机关各司局、直属各单位：

为切实加强广播影视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研究，总局决定实施2015年度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和文艺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广播影视改革发展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紧紧围绕广播影视中心工作、中心任务，着力

加强广播影视改革发展的重点、难点和重大战略问题的研究,切实增强研究的对策性、实用性,更好地为决策服务、为中心工作服务。

二、申报选题,可参照《2015年度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部级社科研究项目参考选题》,也可自行设计与广播影视相关课题申报。

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科研究项目面向新闻出版广电系统、相关研究机构、高等院校,实行公平竞争、择优立项。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正处以上管理职务。不具备以上资格者申报,须由两名以上具备申报资格人员推荐。

四、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科研究项目成果形式为报告、论文、专著等,所有项目实施时限一般均为一年。本年度国家广电总局社科研究项目分重大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 and 入选课题四类,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分别资助15万、10万、5万,入选课题经费自筹。

五、一位项目负责人本年度只能申报一个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科研究项目。在研的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科研究项目的课题负责人不能申报新项目。凡申报本年度国家其他项目者,不得以同一选题申报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部级社科研究项目。

六、项目申报材料可从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chinasarft.gov.cn/>)下载。

七、申请人须按要求认真填写《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科研究项目申请书》。请项目申请人于2015年4月26日前(以中国邮

政邮戳为准)将申请书一式5份报送至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
科研究项目规划办公室。申请书要求一律用计算机填写,并统一
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通过中国邮政服务邮寄至国家新闻
出版广电总局社科研究项目规划办(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大
街2号,邮政编码:100866)。同时将申请书电子版发送至:
gdsk@chinasarft.gov.cn。

申报过程中如有疑问,请与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社科研究
项目规划办联系。

联系人:王晓 010-86093064

靳丹 010-86096604

附件:2015年度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部级社科研究项目参
考选题



附件

2015 年度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部级社科研究项目参考选题

- 1、 加强广播电视宣传创新研究
- 2、 依法治国环境下广播影视新闻传播研究
- 3、 全媒体时代广播电视新闻理论与实践研究
- 4、 新媒体条件下广播电视舆论引导能力建设研究
- 5、 媒体融合背景下广播电视媒体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建设研究
- 6、 加强影视精品创作生产研究
- 7、 广播电视节目创作生产引导研究
- 8、 加强以人民为中心的影视创作研究
- 9、 我国重大题材理论文献片创作研究
- 10、 广播电视广告监管与引导研究
- 11、 广播电视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研究
- 12、 全面深化广播影视改革研究
- 13、 县级广播电视媒体改革发展研究
- 14、 县级城市数字影院发展建设研究
- 15、 农村电影公益服务创新研究
- 16、 广播影视公共服务模式研究

- 17、广播影视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研究
- 18、广播电视频道（率）品牌化发展和相关管理政策研究
- 19、广播影视监测监管研究
- 20、境外频道（节目）落地监管研究
- 21、中国电影市场影响力研究
- 22、弘扬中华文化国产动画发展研究
- 23、广播影视产业发展战略研究
- 24、广播电视节目综合评价体系建设研究
- 25、广播影视新兴业务研究
- 26、中外影视合作合拍研究
- 27、国际传播视野下媒体对外话语体系建设研究
- 28、中国广播影视国际竞争策略研究
- 29、讲好中国故事、加强广播影视对外传播研究
- 30、依法治国环境下广播影视法治建设研究
- 31、提升广播影视依法管理能力研究
- 32、新形势下广播影视队伍建设与从业人员管理研究
- 33、加强和改进干部考核评价体系研究
- 34、广播影视薪酬分配与激励机制研究
- 35、加强广播影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研究